|  |  |
| --- | --- |
|  | **嬰幼兒家庭支援計劃2.0** |

**伙伴機構申請表格**

|  |
| --- |
| **申請注意事項**1. 有意參與計劃的非牟利機構／團體須於2025年2月8日或之前，透過電郵ssgrowingtogether@cityu.edu.hk 遞交申請表格及相關文件，抬頭請註明「申請成為『寓』樂童行伙伴機構」。逾期遞交或資料不全之申請將不獲受理。
2. 請填妥申請表格，提供WORD及PDF檔，並附上：（i）獲《稅務條例》第88條豁免繳稅的慈善機構的證明文件（ii）機構／團體上一年度經核實的財政報告（iii）機構／團體架構及董事會成員名單。
3. 請勿刪除或更改申請表格內的項目。
4. 申請表格頁數上限為25頁。
5. 機構可選擇以中文或英文填寫申請表格。
6. 申請機構必須承諾履行「伙伴機構合作簡介（最終版）」的文件內所列明之所有職責及完成所有相關要求。
7. 計劃必須於2025年2月至2026年1月期間完成。建議參與機構於2025年12月31日或以前完成服務，以便於2026年1月整合計劃的各項報告及給予回饋。
8. 每間非牟利機構／團體可遞交最多兩份申請（同一單位只可遞交一份申請）。
9. 收到機構申請後，計劃團隊將於3個工作天內透過電郵發出確認收件通知書。
10. 如有查詢，請聯絡項目經理吳小姐（電話／WhatsApp：6574 4344）／ssgrowingtogether@cityu.edu.hk。
11. 審批結果將於2025年2月底前於「『寓』樂童行」網頁<https://growtogether24.odoo.com/>公佈。被成功甄選的伙伴機構將接獲電郵通知。
 |

1. 申請機構資料

|  |  |
| --- | --- |
| 1. 申請機構名稱：
 |  |
| 1. 負責單位（如適用）：
 |  |
| 1. 服務地區：
 |  |
| 1. 使命：
 |  |
|  |
| 1. 機構背景：
 |  |
|  |
| 1. 營運開支來源：
 |  |
|  |
| 1. 核心服務：
 |  |
|  |
| 1. 此申請之聯絡人：
 |  |
| 1. 姓名：
 | 教授／博士／先生／女士／小姐\*（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職位：
 |  |
| 1. 通訊地址：
 |  |
| 1. 聯絡電話：
 |  |
| 1. 電郵地址：
 |  |
|  |  |

1. 相關經驗

|  |
| --- |
| 1. 申請機構／團體提供0至3歲嬰幼兒服務及相關家庭服務的往績及經驗，如：項目內容及目標、受惠者條件、受惠者人數、如何／能否達成目標。
 |
|  |

1. 招募嬰幼兒家庭參與此計劃及維持其參與度的策略

|  |  |
| --- | --- |
| 1. 計劃服務的地區：
 |  |
| 1. 請說明現時以什麼方式及渠道招募嬰幼兒家庭。
 |
|  |
| 1. 招募合資格嬰幼兒家庭的策略、機制、渠道及方式，以符合計劃所要求的參與人數。
 |
|  |
| 1. 預計可能會影響參加者出席率及持續參與的原因，以及有何相應措施應對挑戰，以提升參加者的參與度及避免其中途退出。
 |
|  |

1. 參與同工／義工人手安排（註：如在計劃開展後轉換參與人員，必須以書面通知主辦單位並獲正式批准方為有效。）

|  |
| --- |
| 1. 中心主管／統籌（如適用，可同時以專業人員身份參與計劃）
 |
| 1. 姓名：
 | 博士／先生／女士／小姐\*（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職位：
 |  |
| 1. 專業資歷（如：註冊社工／註冊幼兒工作員）：
 |  |
| 1. 學歷：
 |  |
| 1. 嬰幼兒／家庭服務經驗年資：
 | 年 |
| 1. 聯絡電話：
 |  |
| 1. 電郵地址：
 |  |
|  |
| 1. 專業人員（最少兩名社會服務及／或幼兒服務界的註冊人員，如：社工、幼兒工作員，具2年或以上服務幼兒及／或家庭經驗。如本表格不敷應用，可另頁書寫。）
 |
| 專業人員（1） |  |
| 1. 姓名：
 | 博士／先生／女士／小姐\*（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職位：
 |  |
| 1. 專業資歷（如：註冊社工／註冊幼兒工作員）：
 |  |
| 1. 學歷：
 |  |
| 1. 嬰幼兒／家庭服務經驗年資：
 | 年 |
| 1. 已完成社會福利署保護兒童網上課程？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已通過性罪行定罪紀綠查核？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以受薪或義務方式參與：
 | 受薪／義務\*（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聯絡電話：
 |  |
| 1. 電郵地址：
 |  |

|  |  |
| --- | --- |
| 專業人員（2） |  |
| 1. 姓名：
 | 博士／先生／女士／小姐\*（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職位：
 |  |
| 1. 專業資歷（如：註冊社工／註冊幼兒工作員）：
 |  |
| 1. 學歷：
 |  |
| 1. 嬰幼兒／家庭服務經驗年資：
 | 年 |
| 1. 已完成社會福利署保護兒童網上課程？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已通過性罪行定罪紀綠查核？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以受薪或義務方式參與：
 | 受薪／義務\*（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聯絡電話：
 |  |
| 1. 電郵地址：
 |  |

|  |
| --- |
| 1. 輔助專業人員（最少兩名社會服務／幼兒服務界工作者，如：福利工作員、社區保姆，或社福機構／非牟利團體義工，有照顧幼兒經驗的成人，舊學制中五畢業或新高中學制香港中學文憑畢業或同等學歷。如本表格不敷應用，可另頁書寫。）
 |
| 輔助專業人員（1） |  |
| 1. 姓名：
 | 博士／先生／女士／小姐\*（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職位：
 |  |
| 1. 專業資歷（如適用）：
 |  |
| 1. 學歷：
 |  |
| 1. 嬰幼兒／家庭服務經驗年資：
 | 年 |
| 1. 已完成社會福利署保護兒童網上課程？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已通過性罪行定罪紀綠查核？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以受薪或義務方式參與：
 | 受薪／義務\*（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聯絡電話：
 |  |
| 1. 電郵地址：
 |  |

|  |  |
| --- | --- |
| 輔助專業人員（2） |  |
| 1. 姓名：
 | 博士／先生／女士／小姐\*（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職位：
 |  |
| 1. 專業資歷（如適用）：
 |  |
| 1. 學歷：
 |  |
| 1. 嬰幼兒／家庭服務經驗年資：
 | 年 |
| 1. 已完成社會福利署保護兒童網上課程？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已通過性罪行定罪紀綠查核？
 | 是／否\*（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以受薪或義務方式參與：
 | 受薪／義務\*（請删去不適用者） |
| 1. 聯絡電話：
 |  |
| 1. 電郵地址：
 |  |

1. 如何持續發展計劃

|  |
| --- |
| 1. 計劃結束後，機構／團體將如何持續將「作息本位模式」融入於恆常的嬰幼兒服務／家庭服務中？
 |
|  |

1. 財政預算
2. 請詳列各項預計開支（如：行政、推廣、薪金、義工津貼）。

| 項目 | 單價（HK$） | 數量 | 金額（HK$） | 備註 |
| --- | --- | --- | --- | --- |
| 1. 同工薪酬／義工津貼（請列明受薪同工職位、相關資歷、年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A）： |  |  |
| 1. 活動開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B）： |  |  |
| 1.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C）： |  |  |
| 總數（A+B+C）： |  |

1. 其他

|  |
| --- |
| 1. 其他有助李國賢基金會及計劃團隊考慮的資料（如適用）：
 |
|  |

1. 申請機構聲明

（註：此部分必須由機構的總幹事或董事會主席填寫及簽署，方為有效。）

本人謹此聲明所有遞交作申請的資料均屬正確和真實。本人明白，此聲明書內填報的任何資料如有失實，本聲明書將告無效；李國賢基金會將撤回資助，所有已發放的款項（包括透過香港城巿大學或香港中文大學所發放的款項）均須全數歸還予李國賢基金會。

本人同意李國賢基金會、香港城巿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使用此申請表格及附件所提供的資料處理計劃申請、撥款及相關用途。

|  |  |  |  |
| --- | --- | --- | --- |
| 簽署： |  | 姓名： |  |
| 職銜： |  | 電話： |  |
| 電郵： |  | 日期： |  |
| 地址： |  |
|  |  |  |  |
|  |  | 機構／團體蓋印： |  |